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5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279,686.38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养老服务相关行业中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积极主动构建投资组合，在适当分散风险和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与养老服务相关行业中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及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养老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预期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基金。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调整为“中证养老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13,979.28
2.本期利润	834,778.1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6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64,547.0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195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6%	1.24%	-1.88%	1.07%	7.34%	0.17%
过去六个月	-7.76%	1.12%	5.59%	0.94%	-13.35%	0.18%
过去一年	-16.26%	1.07%	3.40%	0.78%	-19.66%	0.29%
过去三年	-25.03%	1.24%	24.79%	0.71%	-49.82%	0.53%
过去五年	-48.84%	1.25%	9.97%	0.69%	-58.81%	0.56%
过去七年	-1.97%	1.37%	32.98%	0.71%	-34.95%	0.6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95%	1.28%	50.32%	0.70%	-18.37%	0.58%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调整为“中证养老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②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调整为“中证养老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靳木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9 月 30 日	-	6 年	中国人民大学汉青研究院金融硕士。2020 年 7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8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9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泳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9 月 30 日	-	8 年	中国药科大学药理学硕士。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北京强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助理经理；自 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2 月在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员。2021 年 3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4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9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何江	已离任	2025 年 7 月 18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21 年	清华大学流体力学硕士。自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在北京色诺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研究部负责人；自 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北京方速信融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自 2005 年 6 月至 2005 年 11 月在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担任信用分析师；自 2005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在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数量分析师、高级经理、业务主管，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副总监；自 2014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上海海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监、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大类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国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证 A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智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创业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8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中证全指食品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 2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2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2 月

					至 2023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10 月担任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10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担任民生加银专精特新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2 月担任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11 月担任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9 月担任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

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全球制造业景气度维持稳定。美联储重启加息，美债等长端利率上行，叠加地缘冲突与经贸摩擦多发，对经济预期与市场风险偏好形成一些扰动。全球人工智能产业链延续高景气，但板块内部呈现分化，AI 算力端需求持续旺盛。国内经济延续总体平稳、向新向优的发展态势，生产端保持相对高位，高技术制造与装备制造业景气度较高。出口维持高增长，但内需偏弱、供强需弱格局延续。

三季度，万得全 A 指数下跌。中信一级行业中银行、煤炭和农林牧渔等行业涨跌幅靠前，电子、通信和建材等行业涨跌幅靠后。

报告期内，本基金根据量化多因子模型构建股票组合。组合在阿尔法因子层面进行优化配置，并聚焦于养老服务相关行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19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4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时间范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自主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213,043.84	89.83
	其中：股票	12,213,043.84	89.8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8,163.50	10.14
8	其他资产	4,360.04	0.03
9	合计	13,595,567.3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148.00	0.08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725,816.60	56.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845,191.24	13.6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186,177.00	1.37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2,450.00	5.99
J	金融业	604,916.00	4.4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067.00	1.4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7,080.00	1.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7,693.00	2.4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2,238.00	0.2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8,952.00	0.7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9,315.00	1.62
S	综合	-	-
	合计	12,213,043.84	90.0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01	中国太保	6,200	192,572.00	1.42
2	002891	中宠股份	6,800	188,564.00	1.39
3	600085	同仁堂	7,700	182,798.00	1.35
4	600729	重百集团	9,600	177,024.00	1.31
5	300832	新产业	3,500	176,295.00	1.30
6	300765	石药创新	3,700	174,603.00	1.29
7	600037	歌华有线	24,300	171,801.00	1.27
8	688578	艾力斯	1,500	167,370.00	1.23
9	601888	中国中免	3,200	164,608.00	1.21
10	600258	首旅酒店	14,600	160,746.00	1.1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处罚的情形如下：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因违法违规被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处罚；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因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处罚。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14.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845.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360.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511,167.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34,165.8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65,646.9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279,686.3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60701~20260930	2,618,135.48	0.00	0.00	2,618,135.48	25.47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如下公告：

1　2026 年 7 月 21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2　2026 年 7 月 21 日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3　2026 年 7 月 27 日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6 年第 2 号)

4　2026 年 7 月 27 日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5　2026 年 8 月 31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6　2026 年 8 月 31 日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

告

7　2026 年 9 月 30 日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2）《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